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陳宥樺

電話:06-2991111*1142

電子信箱: yuhuachen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白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151474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1514743A00 ATTCH2.pdf)

主旨:修正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二點,名稱並修正為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減輕學生就學負擔教科書補助要點」,並自即日起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檢送修正之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教科書補助要點」第 一點、第二點修正規定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 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

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電 2025/11/205文 15:48:46 音